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铝　　编号：临 2008-35 号

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七届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8 年 6 月 25 日，公司在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第五工业区东阳光科技园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七届二次董事会，董事郭京平、张红伟、邓新华、卢建权、陈铁生、王珍，独立董事王绍军、李新天、覃继伟到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会议由董事郭京平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检查，公司符合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条件。为加大公司资本市场直接融资力度，筹集公司建设项目投资资金，降低财务风险，经公司审慎研究，公司提出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的融资方案。

（一）发行规模（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拟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不超过人民币 72,000 万元，即发行不超过 720 万张债券，每张债券的认购人可无偿获得公司派发的认股权证。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并以所附认股权证数量不低于 5000 万份，全部行权后募集资金总量不超过拟发行公司债券金额为限定条件，确定具体发行规模及认股权证的派发比例、派发数量。

（二）发行价格（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分离交易可转债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债券所附认股权证按比例无偿向债券的认购人派发。

（三）发行对象（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立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东账户的机构投资者以及社会公众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以下简称为"合格投资者"）。

（四）发行方式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向原股东优先配售，配售比例在不低于本次发行规模的 50%的范围内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的具体情况决定。余额及原股东放弃部分将根据市场情况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五）债券期限（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期限为 6 年，自发行之日起计算。

（六）债券利率（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利率水平及利率确定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分离交易可转债的《募集说明书》中予以披露。

（七）债券的利息支付和到期偿还（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自发行之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在本次发行的债券到期日之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利息偿还所有到期的债券。

（八）债券回售条款（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如果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属于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债券持有人拥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债券的权利。

（九）担保条款（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状况确定本次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是否需要担保，并办理相关事宜。

（十）认股权证的存续期（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发行所附认股权证的存续期为 18 个月，自其上市交易之日起计算。

（十一）认股权证的行权期（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发行所附认股权证的行权期为存续期的最后 5 个交易日。

（十二）认股权证的行权比例（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发行所附认股权证行权比例为 2:1，即每两份认股权证代表认购一股公司发行的股票的权利。

（十三）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代表认购一股公司发行的股票权利的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按照如下原则确定：不低于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具体行权价格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范围内根据市场状况及相关规定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十四）认股权证行权价格的调整（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在认股权证存续期内，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和行权比例将根据公司股票除权、除息进行相应的调整：

1、当公司股票除权时，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行权比例将按以下公式调整：

新行权价格 = 原行权价格 ×（公司股票除权日参考价格 / 除权前一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新行权比例 = 原行权比例 ×（除权前一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 公司股票除权日参考价）。

2、当公司股票除息时，认股权证的行权比例保持不变，行权价格按如下公式调整：

新的行权价格 = 原行权价格 ×（公司股票除息日参考价 / 除息前一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十五）本次募集资金用途（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部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式为公司向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都化成箔"）、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简称"乳源精箔"）、乳源东阳光电化厂（以下简称"乳源电化厂"）3 家控股子公司增资，增资价格（认购每 1 元新增注册资本所需出资的金额）按照该 3 家控股子公司经审计的 2007 年 12 月 31 日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净资产值确定。由于上述控股子公司为公司直接或间接与关联方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合资公司，上述增资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郭京平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本次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之债券募集资金拟投资于：（1）归还银行借款；（2）宜都化成箔新建 24 条化成箔生产线项目；（3）乳源精箔年产 2 万吨钎焊箔建设项目。上述项目小计投资总额为 72,000 万元，全部使用本次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之债券募集资金，若本次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之债券募集资金不足，发行人将以自有资金解决。

本次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之行权募集资金拟投资于：（1）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简称"乳源化成箔"）扩建生产线项目；（2）宜都化成箔扩建 24 条生产线技改项目；（3）乳源电化厂 2.75 万吨 / 年（折 100%）双氧水工程项目。上述项目小计投资总额为 83,500 万元，拟使用本次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之行权募集资金，本次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之行权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发行人以自有资金解决。

具体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审批、核准、备案情况
债券募集资金	归还银行借款	28,000	28,000	
	宜都化成箔新建 24 条化成箔生产线项目	24,000	24,000	宜都市发改局"都发改（2006）163 号"核准通知
	乳源精箔年产 2 万吨钎焊箔建设项目	20,000	20,000	韶关市发改局"韶市发改工（2008）16 号"核准通知
	小 计	72,000	72,000	--
行权募集资金	乳源化成箔扩建生产线项目	49,000	49,000	广东省发改委"080200335029001"号项目备案证
	宜都化成箔扩建 24 条生产线技改项目	13,500	13,500	宜都市发改局"都发改（2008）29 号"核准通知
	乳源电化厂 2.75 万吨 / 年（折 100%）双氧水工程项目	21,000	21,000	韶关市发改局"韶市发改工（2008）15 号"核准通知
	小 计	83,500	83,500	--
合 计		155,500	155,500	--

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时间若与项目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项目的实施进度及轻重缓急安排使用。若本次募集资金与项目实际资金需求有缺口，公司将自筹解决，若本次募集资金有剩余，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他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是交易双方自愿作出的，增资定价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发现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情况；董事长郭京平先生在审议该事项时回避了表决；所采取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开立本次募集资金存储专户（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在银行开立专门账户作为本次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十七）本次决议的有效期（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

(十八)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分离交易可转债相关事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便于开展本次申请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有关工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在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发行前确定具体的发行条款及发行方案，制定和实施本次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最终方案，决定本次发行时机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

2、如证券监管部门对于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根据相关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本次分离交易可转债发行的审核反馈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条款、条件和募集资金投向进行修订和调整；

4、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分离交易可转债发行的申报事宜，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有关本次发行的申报材料；

5、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本次发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承销及保荐协议、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协议等，涉及关联交易的需按公司关联交易的管理制度履行批准手续）；

6、办理分离交易可转债的上市手续；

7、如认股权证行权，根据实际行权情况，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以反映权证行权后公司新的股本总额及股本结构，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8、办理与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中，第 1～6 项自本授权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第 7～8 项授权，在相关事项存续期内有效。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规则具体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分离交易可转债募集资金投向的可行性报告》（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72,000 万元人民币，权证行权募集资金不超过债券募集的资金。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募集资金以及所附认股权证由于持有人行权所募集的资金拟投入下述用途：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审批、核准、备案情况
债券募集资金	归还银行借款	28,000	28,000	
	宜都化成箔新建 24 条化成箔生产线项目	24,000	24,000	宜都市发改局"都发改（2006）163 号"核准通知
	乳源精箔年产 2 万吨钎焊箔建设项目	20,000	20,000	韶关市发改局"韶市发改工（2008）16 号"核准通知
	小 计	72,000	72,000	--
行权募集资金	乳源化成箔扩建生产线项目	49,000	49,000	广东省发改委"080200335029001"号项目备案证
	宜都化成箔扩建 24 条生产线技改项目	13,500	13,500	宜都市发改局"都发改（2008）29 号"核准通知
	乳源电化厂 2.75 万吨 / 年（折 100%）双氧水工程项目	21,000	21,000	韶关市发改局"韶市发改工（2008）15 号"核准通知
	小 计	83,500	83,500	--
合 计		155,500	155,500	--

本次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投资总额 155,500 万元，拟使用债券募集资金或权证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发行人以自有资金解决。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具体项目

1、归还银行借款

以合并报表口径计算，截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达到 263,980.62 万元，资产负债率（合并）达 53.86%。公司负债中，短期银行借款达 86,3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 万元，长期银行借款 108,000 亿元，上述三项合计 214,300 万元，合计占负债总额 81.18%。

随着近年来贷款基准利率的不断上调，上述有息负债将造成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和公司净利润的降低。且由于公司含短期银行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在内的流动负债达 145,202.18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达 55.00%，公司短期偿还贷款的压力较大。

公司为改善眼前的负债结构，本次拟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券募集资金偿还不超过 28,000 万元的银行贷款，以缓解公司短期偿债压力，改善公司负债结构，降低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经营业绩，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保证未来长期稳定的发展。

公司将以增资控股子公司或向全资子公司委托贷款的方式实施该项目。

2、宜都化成箔新建 24 条化成箔生产线项目

该项目已经获得《宜都市发展和改革局同意核准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新建 24 条化成箔生产线项目的通知》"都发改（2006）163 号"的批文。

项目实施主体为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系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港方股东为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拟为本项目使用债券募集资金单方面增资宜都化成箔 24,000 万元。

项目建成后，新增化成箔产能 500 万 m2/ 年，实现产值 44,000 万元。项目建设主要内容为：①在整体规划的宜都东阳光工业园建设生产车间一座（容量：48 条化成箔生产线）、纯水车间两座及配套公用辅助工程，包括仓储、供电工程、蒸汽工程、消防工程、环保工程、道路工程等，以形成现代化的化成箔生产基地。②购置生产工艺设备和配套的辅助设备以及测量仪器一批，新建 24 条化成箔生产线，以构建自动化的化成箔生产系统。

项目总投资 24,000 万元，项目建设期共 20 个月。本项目的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7.96 年，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6.48%。

随着 IT 技术、变频技术、通讯、汽车等在国内的迅速普及和高度发展，电子元器件市场将依然保持较高的增长率，国内市场需求仍存在巨大的缺口，还需大量进口，因此，化成箔的前景非常广阔，项目可行。

3、乳源精箔年产 2 万吨钎焊箔建设项目

该项目已经获得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扩建年产 2 万吨钎焊箔建设项目的核准通知》"韶市发改工[2008]16 号"的批文。

项目实施主体为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港方股东为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拟为本项目使用债券募集资金单方面增资乳源精箔 20,000 万元。

铝合金复合钎焊箔，属于新型高性能铝合金复合材料，是铝加工产品中档次最高的一类新型高性能材料，它是由两层以上铝合金经过热复合轧制而成，芯层起强度支撑和散热作用，包覆层主要起焊料作用。产品技术含量高、产品附加值高，是制造汽车水箱散热器、空调冷凝器和蒸发器等部件的新型材料。

项目建成钎焊箔的自动化生产系统，实现产业化的生产目标。预期形成年产 2 万吨钎焊箔的生产规模和系列的产品方案，产品质量达到日本 JIS Z 3263-1992 标准。

项目总投资 20,000 万元，项目建设期共 23 个月。本项目的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6.73 年，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2.33%。

近年来随着汽车轻量化的发展，汽车水箱散热器、空调冷凝器和蒸发器的全铝化也在逐步提高。预计汽车空调器和轿车水箱散热器的铝化率基本达到了 95%以上，轻型车和部分卡车水箱散热器的铝化率在 40%左右。预计到 2010 年，我国年产汽车产量将达到 1000 万辆，汽车保有量将达到 6000 万辆 / 年，所需汽车用钎焊箔材将超过 12 万吨，因此项目可行。

（二）认股权证行权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4、乳源化成箔扩建生产线项目

该项目已取得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企业基本建设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项目编号 080200335029001"。

项目实施主体为乳源化成箔，为公司二级子公司。公司拟使用行权募集资金向乳源化成箔增资 49,000 万元。

本项目将进一步提升主导产品的生产能力，其中，中高压腐蚀箔新增 645 万平方米，低压化成箔新增 500 万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 49,000 万元，项目建设期共 24 个月。本项目的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8.21 年，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2.22%。

高比容铝箔（化成箔）属国家鼓励和支持的新型电子功能材料，是制造铝电解电容器的关键原材料，属于中间产品，融合了机械、电子、化工、金属材料等多学科技术及相关产业。化成箔生产对整个电子工业的发展都具有深刻的意义。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信息中心估计，2006 年中国大陆境内电极箔实际消费量达到 3 万吨以上，占全球电极箔消费量的 40%以上，2007 年达到 3.2 万吨，预计 2008 年可达到 3.5 万吨，因此项目可行。

5、宜都化成箔扩建 24 条化成箔生产线项目

宜都化成箔在前述新建 24 条化成箔生产线的基础上扩建 24 条化成箔生产线项目，该项目已经获得宜都市发展和改革局《宜都市发展和改革局同意核准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扩建 24 条化成箔生产线项目的通知》"都发改[2008]29 号"的批文。

项目实施主体为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系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港方股东为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拟为本项目使用行权募集资金单方面增资宜都化成箔 13,500 万元。

根据市场实际情况，同时为保持领先的产业优势，把公司建成世界上规模最大、技术最先进、成本最低廉的化成箔生产基地。宜都化成箔董事会经过深入研究和充分论证，提出在原有厂房、公用设施的基础上，通过购置生产工艺设备和配套的辅助设备以及测量仪器一批，扩建 24 条化成箔生产线，以构建自动化的化成箔生产系统。项目建成后，新增 500 万 m2/ 年的生产规模。

项目总投资 13,500 万元，项目建设期共 21 个月。本项目的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4.8 年，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33.45%。

随着 IT 技术、变频技术、通讯、汽车等在国内的迅速普及和高度发展，电子元器件市场将依然保持较高的增长率，国内市场需求仍存在巨大的缺口，还需大量进口，因此，化成箔的前景非常广阔，项目可行。

6、乳源电化厂 2.75 万吨 / 年（折 100%）双氧水工程项目

该项目已取得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乳源东阳光电化厂年产 10 万吨双氧水建设项目的核准通知》"韶市发改工（2008）15 号"的批文。

项目实施主体为乳源东阳光电化厂，系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港方股东为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拟为本项目使用行权募集资金单方面增资乳源电化厂 21,000 万元。

双氧水学名过氧化氢，分子式 H202，分子量 34.016。它是一种弱酸性的无色无嗅透明液体，可与水互溶，形成不同浓度的双氧水溶液。双氧水的化学性质活泼，是一种强氧化剂，由于双氧水应用过程中仅产生水及活性氧，具有可贵的无二次污染的特点，被称为绿色化学品，在纺织、造纸、化工、轻工、医药、电子、食品、环保等领域应用广泛。随着环保要求的提高，其应用范围及需求量日益扩大，并在一些应用中逐步取代对环境有严重污染的化学品(如在纸浆漂白中取代氯)。

利用乳源东阳光电化厂烧碱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品氢气生产双氧水，为副产的氢气解决了部分出路。双氧水浓度按 100%计算，项目建设规模为年产 27,500 吨。

项目总投资 21,000 万元，项目建设期 12 个月。本项目的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6.54 年，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7.06%。

中国经济的飞速发展使得中国市场对双氧水的需求非常强劲，中国大部分的双氧水装置的开工率都在 80%以上。双氧水的应用市场不断扩大，生产能力也不断增长，但国内双氧水生产能力的增长与市场发展不平衡，部分省和地区生产厂过份集中，厂家间相互降价竞争，而一些地区双氧水供应趋紧，造成当地双氧水用户使用成本高，影响了双氧水的推广使用。2007 年我国双氧水的产能为 99.75 万吨，其中广东地区仅有 4 家企业合计 7.85 万吨的产能，具有极大的发展空间。2007 年到 2010 年间我国双氧水的消费将以年均 10%的速度增长，预计 2008 年总消费量达到 75 万吨以上，2010 年双氧水的总消费量将为 80-90 万吨左右，项目可行。

项目具体情况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各项目《可行性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 年 6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铝　　编号：临 2008-36 号

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时，如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3、现场会议时间：2008 年 7 月 14 日（星期一）下午 2:00；

4、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第五工业区东阳光科技园公司会议室；

5、网络投票时间：2008 年 7 月 14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6、出席会议对象：

（1）2008 年 7 月 8 日（星期二）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发行规模

（2）发行价格

（3）发行对象

（4）发行方式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5）债券期限

（6）债券利率

（7）债券的利息支付和到期偿还

（8）债券回售条款

（9）担保条款

（10）认股权证的存续期

（11）认股权证的行权期

（12）认股权证的行权比例

（13）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

（14）认股权证行权价格的调整

（15）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16）开立本次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17）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18）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分离交易可转债相关事宜

3、审议《关于分离交易可转债募集资金投向的可行性报告》

其中，议案 2 将以特别决议案方式审议，议案 2 第（15）项部分投资项目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1、3 将以普通决议案方式审议。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需持股东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需持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股东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及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4、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5、股权登记日：截止 2008 年 7 月 8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6、会议报到时间：2008 年 7 月 13 日 9:00-17:30；

2008 年 7 月 14 日 9:00-13:30；

7、会议报到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第五工业区东阳光科技园证券信息部；

四、其它事项

1、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2、联系部门：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信息部；

3、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第五工业区东阳光科技园；

4、邮编：523871；

5、联系人：张旭先生，杜宏先生；

6、联系电话：0769-85370225；

7、联系传真：0769-85370230。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件二：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1、投票起止时间：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8 年 7 月 14 日 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投票代码：738673；投票简称：阳光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如果对议案 2 中的各子议案表决结果相同，则可以选择 2.00；如果选择了 2.00，则包含了对议案 2 中各事项的表决，可以不再对 2.01 至 2.17 进行表决：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1	《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1.00 元
2	《关于公司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0 元
（1）	发行规模	2.01 元
（2）	发行价格	2.02 元
（3）	发行对象	2.03 元
（4）	发行方式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2.04 元
（5）	债券期限	2.05 元
（6）	债券利率	2.06 元
（7）	债券的利息支付和到期偿还	2.07 元
（8）	债券回售条款	2.08 元
（9）	担保条款	2.09 元
（10）	认股权证的存续期	2.10 元
（11）	认股权证的行权期	2.11 元
（12）	认股权证的行权比例	2.12 元
（13）	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	2.13 元
（14）	认股权证行权价格的调整	2.14 元
（15）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2.15 元
（16）	开立本次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2.16 元
（17）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2.17 元
（18）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分离交易可转债相关事宜	2.18 元
3	《关于分离交易可转债募集资金投向的可行性报告》	3.00 元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网络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铝　　编号：临 2008-37 号

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况

2008 年 6 月 25 日，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东阳光铝"）召开第七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之第十五项《本次募集资金用途》，根据本次决议，本公司拟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分离交易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都化成箔"）单方面增资 37,500 万元用于宜都化成箔新建 24 条化成箔生产线项目和宜都化成箔扩建 24 条化成箔生产线项目，增资后公司间接持有其 88.10%的股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简称"乳源精箔"）单方面增资 20,000 万元用于乳源精箔年产 2 万吨钎焊箔建设项目，增资后公司持有其 83.92%的股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乳源东阳光电化厂（以下简称"乳源电化厂"）单方面增资 21,000 万元用于乳源电化厂 2.75 万吨 / 年（折 100%）双氧水工程项目，增资后公司持有其 91.15%的股份。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次关联交易，一致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2008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二次董事会，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之第十五项《本次募集资金用途》，董事长郭京平先生回避了该事项的表决。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交易双方自愿作出的，增资定价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发现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情况；董事长郭京平先生在审议该事项时回避了表决；所采取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乳安投资有限公司将对议案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尚须获得当地中外合资企业主管部门的批复同意，本公司本次增资资金来源于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之债券募集资金或认股权证行权募集资金，本次发行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尚须报中国证监会核准。

二、关联方介绍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系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述企业的港方股东均为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注册号 628610）为依照香港法律设立的公司，该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香港居民毛杰先生（身份证号码 k293127(3)），公司第二大股东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外方股东为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29.77%的股权），因此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宜都化成箔

法定代表人：楼望俊
注册资本：10,800 万元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营业执照注册号：企合鄂宜总字第 000703 号
注册时间：2001 年 4 月 25 日
注册地址：宜都市滨江路 34 号
经营范围：生产、科研、销售全系列化成箔产品。

（二）乳源精箔

法定代表人：张红伟
注册资本：25,000 万元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营业执照注册号：420200400001480
注册时间：2002 年 6 月 18 日
注册地址：韶关市乳源县龙船湾
经营范围：生产、研发铝及铝合金板、带、箔材系列产品。产品内外销售。

（三）乳源电化厂

法定代表人：张红伟
注册资本：9,600 万元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营业执照注册号：440200400001463
注册时间：2003 年 8 月 12 日
注册地址：韶关市乳源县开发区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液氯、次氯酸钠等有机氯化工产品、离子膜碱、高纯盐酸。产品内外销售。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公司向上述三家控股子公司单方面增资的价格（认购每 1 元新增注册资本所需出资的金额）按照该 3 家控股子公司经审计的 2007 年 12 月 31 日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净资产值确定。

经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宜都化成箔总资产为 889,584,669.31 元，净资产为 340,658,061.79 元；

乳源精箔总资产为 1,051,893,556.53 元，净资产为 360,559,697.25 元；

乳源电化厂总资产为 300,597,944.20 元，净资产为 115,139,793.49 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宜都化成箔新建 24 条化成箔生产线项目、宜都化成箔扩建 24 条生产线技改项目、乳源精箔年产 2 万吨钎焊箔建设项目、乳源电化厂 2.75 万吨 / 年（折 100%）双氧水工程项目的实施需要公司分别单方面增资上述三家公司来完成。

该等关联交易完成后，将使得公司分离交易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得以顺利实施，通过扩大产能、增加产量或开拓新产品最终将提高公司的业绩。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交易双方自愿作出的，增资定价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发现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情况；董事长郭京平先生在审议该事项时回避了表决；所采取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二次董事会决议

2、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同意将关联交易议案提交七届二次董事会审议的独立意见

3、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4、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重天健审[2008] 380 号、381 号、384 号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6 月 25 日

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要求，编制了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本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前次募集资金数额、资金到位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2007 年 11 月 2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7]442 号文核准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7,000.00 万股的人民币普通股。其中关联企业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阳光"）以资产认购 25900 万股，发行价格 3.99 元人民币，共计 103,341.00 万元，认购股份的资产包括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 75%的股权、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75%的股权、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98.49%的股权、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75%的股权、乳源瑶族自治县兴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以下简称"进入资产"）在内的铝加工产业链及配套资产价值；其他机构投资者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 家机构投资者以现金认购非公开发行的 28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 17.50 元人民币，共计人民币 49,00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和发行手续费共计 1,970.00 万元后，截至 2007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实际收到股款 47,030.00 万元（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账号：810108300808091001）。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52,341.00 万元，其中资产认购部分为 103,341.00 万元、现金认购部分为 49,00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和发行手续费及其他发行费用 2,932.86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149,408.14 万元。

截止 2007 年 12 月 5 日，公司向深圳东阳光非公开发行的 259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已办理完毕资产认股的股权过户和登记相关事宜，本次新增股票 259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的禁售期为 36 个月（自 2007 年 12 月 7 日开始计算），预计可以在 2010 年 12 月 7 日上市流通。

根据本公司 200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以下称"发行情况报告书")，上述机构投资者的现金认购资金到位后，公司拟投资 35,650.00 万元用于对韶关市阳之光铝箔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阳之光铝箔"）进行单方面增资，增资款全部用于阳之光铝箔年产 6 万吨散热器铝箔项目的后续建设；拟投资 2,803.00 万元用于建设公司乳源分公司年产 1 万吨亲水箔生产线扩建项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资金需求的 7,614.14 万元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07 年 12 月 20 日，公司中行深圳市分行非公开发行专户实际收到股款 47,030.00 万元，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自专项账户拨付给承诺投资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35,650.00 万元（其中含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该项目之自筹资金金额人民币 25,650.00 万元）。专项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以及子公司和分公司账户的余额分别为：公司中行深圳市分行非公开发行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11,380.99 万元，扣除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962.86 万元和存款利息 0.99 万元后实际募投余额为 10,417.14 万元；公司子公司阳之光铝箔深圳中行招商路支行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合计 20,417.14 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将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 200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承诺的募集资金运用内容进行对照，具体情况如下：

1、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6 日公布的 200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计划对购买深东实资产、韶关阳之光铝箔年产 6 万吨空调散热器铝箔的后续建设、年产 1 万吨亲水箔扩建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投入募集资金计人民币 149,408.14 万元，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通过该等项目相关分、子公司实际投入所涉及使用募集资金项目款项计人民币 128,991.00 万元。

附表一

募集资金总额:149,408.1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28,991.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28,991.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						2007年:128,991.00				
投资项目			项目中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购买深圳东阳光资产	购买深圳东阳光资产	103,341.00	103,341.00	103,341.00	103,341.00	103,341.00	103,341.00		100%
2	韶关阳之光铝箔年产 6 万吨空调散热器铝箔的后续建设	韶关阳之光铝箔年产 6 万吨空调散热器铝箔的后续建设	35,650.00	35,650.00	25,650.00	35,650.00	35,650.00	25,650.00	*	80%
3	年产 1 万吨亲水箔扩建项目	年产 1 万吨亲水箔扩建项目	2,803.00	2,803.00		2,803.00	2,803.00		**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7,614.14	7,614.14		7,614.14	7,614.14			

* 注 1：韶关阳之光铝箔年产 6 万吨空调散热器铝箔的后续建设项目承诺募集资金中未投入之款项，将于 2008 年分次投入。

** 注 2：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非公开发行情况报告书中所承诺的项目中年产 1 万吨亲水箔扩建项目尚在进行中，相应的投资支出尚未完成。

*** 注 3：以上实际投资总额中已包含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该等项目的自筹资金 25,650.00 万元，业经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重天健审[2008]371 号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予以验证。

2、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投资主体变更的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 2007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撤销公司乳源分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将公司乳源分公司的全部生产经营业务及资产和负债转由新成立的全资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亲水箔公司"）承接并延续。鉴于上述公司乳源分公司年产 1 万吨亲水箔生产线扩建项目尚未完成，为此，该项目实施主体拟由公司乳源分公司调整为亲水箔公司。该项目实施主体的变更已经 2008 年 4 月 11 日公司第六届二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及第六届十一次监事会会议和公司 2008 年 4 月 27 日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尚有 20,417.14 万元未投入使用，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13.67%，未投入使用的原因系项目尚在建设中，相应的投资支出尚未完毕。

（二）将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实际收益与公司 2007 年度年报中披露的收益预测进行对照，具体如下：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如下：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建成后效益(年税后利润万元)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1	购买深圳东阳光资产	100%	*	见下	是
2	韶关阳之光铝箔年产 6 万吨空调散热器铝箔的后续建设	尚未建成	**	1,552.15	是
3	年产 1 万吨亲水箔扩建项目	尚未建成	***	尚未建成	尚未建成

* 注：进入资产承诺各年效益如下：

进入资产	2007年盈利预测税后利润	2007年实际税后利润	2008年盈利预测税后利润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15,834.75	14,548.30	15,125.66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2,597.77	3,561.68	3,118.80
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	1,823.59	2,076.87	1,751.95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289.63	344.21	1,947.48
乳源瑶族自治县兴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675.35	2,764.75	2,409.69
合 计	23,221.09	23,295.81	24,353.58

** 注：韶关阳之光铝箔项目承诺各年效益如下：

韶关阳之光铝箔项目	建设期		生产期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7 年	第 8－12 年	第 13－15 年	合计
承诺税后利润	无	无	2,370.00	4,302.00	6,229.00	6,252.00	6,432.00	75,921.00
实际税后利润	215.20	1,336.95						1,552.15

*** 注：年产 1 万吨亲水箔扩建项目承诺各年效益如下：

年产 1 万吨亲水箔扩建项目	生产期			合计
	第 1 年	第 2－5 年	第 6－10 年	
税后利润	699.00	921.00	922.00	8,995.00

承诺收益系以预测产品销售收入扣除销售税金及附加、总成本费用以后得到企业的销售利润，缴纳所得税以后的利润为税后利润。

（三）前次发行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如下：

1、2007 年 12 月 5 日，公司向深圳东阳光非公开发行的 259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资产认股的股权登记相关事宜，上述股权过户手续已完成。

2、被购买方购买日 2007 年 11 月 30 日和报告期期末的账面价值如下：

公司名称	购买日账面净资产	2007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资产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	857,206,752.02	874,400,694.03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357,428,344.77	360,559,697.25
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	84,831,632.18	86,044,121.41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113,836,899.64	115,139,793.49
乳源瑶族自治县兴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27,153,552.23	128,875,083.62
合 计	1,540,457,180.84	1,565,019,389.80

* 注：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数据为合并其子公司后金额。

3、被购买方自购买日 2007 年 11 月 30 日起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收入、净利润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154,101,245.64	13,057,982.15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67,917,266.14	3,131,352.48
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	23,625,677.28	1,212,489.23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12,984,806.28	1,302,893.85
乳源瑶族自治县兴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31,035,988.19	1,721,531.39
合 计	289,664,983.53	20,426,249.10

（四）将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涉及本公司各年度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前述文件披露存在的差异如下：

公司 2007 年度报告披露募集资金总额为 150,371.00 万元，系扣除了已发生的承销费和发行手续费 1,970.00 万元，尚未扣除应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共计 962.86 万元，上述相关募集资金费用扣除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49,408.14 万元。

除前述差异外，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涉及本公司各年度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盖章）
2008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649　　股票简称：城投控股　　编号：临 2008-14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8 年 6 月 26 日上午在上海影城（上海市新华路 160 号）召开。参加会议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共 96 名，代表股份 922,130,954 股，占公司总股份 48.9351%，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孔庆伟董事长主持。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0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07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0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07 年度，经审计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2,237,750.67 元，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91,625,784.35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计 49,162,578.44 元，加上年度未分配利润 1,606,964,467.45 元，扣除 2006 年度现金红利分配 376,879,002.80 元，2007 年度可分配利润合计为 1,703,160,636.88 元。

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实施 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5、2008 年度董事、监事报酬和独立董事津贴议案；

6、续聘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08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机构及支付其 2007 年度报酬议案；

公司 2007 年度拟向安永大华支付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85 万元，其中：公司本部 45 万元，下属子公司 40 万元。

7、董事会成员换届；

同意孔庆伟、刘强、安红军、吴强、周浩、王岚、王珠林、王蔚松、王振等 9 位先生、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其中，王珠林、王蔚松、王振等 3 位先生为独立董事。

8、监事会成员换届；

同意王志强、杨凤娟等 2 位先生、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并与职工代表监事梅国萍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9、2008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10、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议案。

上述第九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与本次交易有关联关系股东，在表决时予以了回避。选举董事、监事时采用了累积投票的办法。各项议案的表决结果见附件。

经公司法律顾问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方晓杰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等事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六日

附件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结果

参加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96 人，代表股份 922,130,9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8.9351 %；

一、200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922,130,954	922,010,351	54,400	66,203	99.9869%

二、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922,130,954	922,010,351	54,400	66,203	99.9869%

三、2007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0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922,130,954	921,909,844	54,900	166,210	99.9760%

四、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922,130,954	921,388,088	574,973	167,893	99.9194%

五、2008 年度董事、监事报酬和独立董事津贴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922,130,954	921,813,430	251,304	66,220	99.9656%

六、续聘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08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机构及支付其 2007 年度报酬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922,130,954	922,010,337	54,400	66,217	99.9869%

七、董事会成员换届

1、选举孔庆伟先生为董事会董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922,469,986	922,408,371	54,400	7,215	99.9933%

2、选举刘强先生为董事会董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921,926,786	921,455,164	464,400	7,222	99.9488%

3、选举安红军先生为董事会董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921,538,106	921,476,491	54,400	7,215	99.9933%

4、选举吴强先生为董事会董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921,518,386	921,505,554	0	12,832	99.9986%

5、选举周浩先生为董事会董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921,518,386	921,505,554	0	12,832	99.9986%

6、选举王岚女士为董事会董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921,517,386	921,504,554	0	12,832	99.9986%

7、选举王珠林先生为董事会独立董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921,547,386	921,451,754	82,800	12,832	99.9896%

8、选举王蔚松先生为董事会独立董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921,527,386	921,514,554	0	12,832	99.9986%

9、选举王振先生为董事会独立董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921,517,886	921,505,054	0	12,832	99.9986%

八、监事会成员换届

1、选举王志强先生为监事会监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921,517,386	921,471,954	32,000	13,432	99.9951%

2、选举杨凤娟女士为监事会监事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921,517,286	921,471,854	0	45,432	99.9951%

九、2008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57,755,549	57,637,154	0	118,395	99.7950%

十、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议案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922,130,954	922,057,151	0	73,803	99.9920%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649　　股票简称：城投控股　　编号：临 2008-15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6 月 26 日上午 11:00 在上海影城会议室（新华路 160 号）召开，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 9 人。3 名监事和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孔庆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主要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1、选举孔庆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2、选举刘强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

3、由董事长孔庆伟先生提名，聘任安红军先生为总经理；

4、由董事长孔庆伟先生提名，聘任俞有勤先生为董事会秘书；

5、由总经理安红军先生提名，聘任朱国治先生为副总经理；

6、由总经理安红军先生提名，聘任王尚敢先生为财务总监；

7、由总经理安红军先生提名，聘任李晨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

8、《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9、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

各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战略委员会：孔庆伟（主任）、刘强、安红军、王珠林、王蔚松、吴强

审计委员会：王蔚松（主任）、王振、王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王振（主任）、王珠林、周浩

10、《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11、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变动的议案；

12、对东方基金管理公司增资 1800 万元的议案。

上述第 8 项和第 10 项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六日

孔庆伟先生简历：

孔庆伟，男，汉族，1960 年 6 月出生，江苏籍，在职研究生，高级经济师。1980 年 12 月参加工作，1983 年 8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上海市石化总厂涤纶二厂团委书记、党委办公室副主任，上海市石化总厂团委副书记、书记，上海市石化总厂热电厂党委副书记，中石化上海浦东开发办开发建设处副处长，东上海石化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外滩房屋置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久事置换总部总经理，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党委副书记、常务副主任，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上海世博土地储备中心主任，上海世博土地控股有限公司总裁等职务，现任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强先生简历：

刘强，男，汉族，1956 年 9 月出生，浙江籍，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75 年 1 月参加工作，1978 年 3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上海耐火材料厂财务科主办会计，上海冶金工业局财务处主任科员，上海永新金属软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计财部经理，上海水务资产经营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水务事业部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副总经济师，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任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安红军先生简历：

安红军，男，汉族，1969 年 9 月出生，北京籍，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1992 年 7 月参加工作，1991 年 10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曾担任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分行信贷处业务员，南方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上海业务处处长、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天同证券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华泰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总监、上海世博土地控股有限公司业务总监等职务，现任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朱国治先生简历：

朱国治，男，汉族，1954 年 4 月生，江苏籍，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1971 年 10 月参加工作，1974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上海互感器厂党总支副书记、党委副书记，上海市水利局主任科员、综合经营处副处长，上海银波大厦党支部书记、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上海市自来水闵行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俞有勤先生简历：

俞有勤，男，汉族，1970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会计师，工商管理硕士。本科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系，研究生毕业于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历任上海海外公司财务处会计员，中国南方证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上海实业医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化学药品事业部总经理，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现任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尚敢先生简历：

王尚敢，男，汉族，1964 年 10 月出生，江西籍，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84 年 8 月参加工作，2001 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江西新余钢铁有限公司财务处科长，江西省冶金工业(厅)总公司财务处科长，江西新兴会计师事务所(厅属)所长助理，江西金世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上海振环实业总公司副总会计师，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现任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李晨先生简历：

李晨，男，汉族，1983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2005 年 8 月参加工作，2002 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上海光明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水务事业部信息宣传主管。现任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0649　　股票简称：城投控股　　编号：临 2008-16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向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6 月 26 日上午 12:30 在上海影城会议室（新华路 160 号）召开，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 3 人，会议由王志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主要审议了如下事项：

1、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的议案；

2、制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3、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

4、制定《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5、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变动的议案。

6、对东方基金管理公司增资 1800 万元的议案。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选举王志强先生为公司监事长；

2、2008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特此公告。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六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及参加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网上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银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自 2008 年 7 月 3 日起，瑞银证券将代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1）、华安 MSCI 中国 A 股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2）、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3）、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4）、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5）、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7）、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8）、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代码：040009、B 类基金代码：040010）的销售业务。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开放式基金代销资格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287 号文批准。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的 6 个营业网点办理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开户和开放式基金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等业务。

同时，自 2008 年 7 月 3 日起，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1）、华安 MSCI 中国 A 股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2）、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4）、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5）、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7）、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40008）、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代码：040009）将参加瑞银证券网上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通过瑞银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上述基金并扣款成功，申购费率享有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 0.6%的，申购费率按 6 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 = 原申购费率 × 0.6)，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 0.6%，则按 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 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重要提示：

1. 瑞银证券保留对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

2. 投资者欲了解参与此次活动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瑞银证券各营业网点
2. 瑞银证券网站：www.ubssecurities.com
3. 瑞银证券客户服务电话：400-887-8827
4.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
5.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 或 021-68604666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 年 6 月 27 日

股票代码：600070　股票简称：浙江富润　编号：临 2008—014 号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暨召开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08 年 6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整改措施的报告》；

二、审议通过《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1）战略委员会

召集人：赵林中，成员：贺凤仙、傅国柱、王坚、陈黎伟

（2）提名委员会

召集人：贺凤仙，成员：陈建设、赵林中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召集人：陈建设，成员：贺凤仙、王 坚

（4）审计委员会

召集人：冯 晓，成员：陈建设、赵 育

四、关于召开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1、会议时间：2008 年 7 月 15 日（星期二）上午 9 时，会期半天。

2、会议地点：浙江省诸暨市陶朱南路 12 号公司会议室

3、参加对象：

（1）2008 年 7 月 8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4、会议内容：

审议《公司子公司浙江富润印染有限公司向浙江明贺钢管有限公司提供借款和担保的议案》

5、登记办法

法人股股东持单位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持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代理人出席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登记时间：2008 年 7 月 14 日上午 8:00——下午 5:00

登记地点：浙江省诸暨市陶朱南路 12 号公司证券部

联 系 人：卢伯军　王惠芳

联系电话：0575—871015763　87015296

传　　真：0575—87026018

专此公告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6 月 27 日

附：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 / 本人出席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各议题行使（赞成 / 弃权 / 反对）的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 / 盖章）：　　　受托人（签字 / 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日期：